

抚顺市 2022 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经抚顺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现对抚顺市本级 2022 年预算调整如下：

一、调整一般公共预算

经市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4610 万元，此次调整为 833723 万元，增加 49113 万元。调整后，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仍保持平衡。

二、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

经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11819 万元，此次调整为 179410 万元，增加 67591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67000 万元。调整后，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仍保持平衡。

三、2022 年抚顺市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止 2022 年 9 月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416.91 亿元，包括一般债务 338.92 亿元、专项债务 77.99 亿元；其中，市本级 315.15 亿元（含开发区 135.26 亿元），包括一般债务 271.77 亿元、专项债务 43.38 亿元。